

#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 2020 年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 2020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一）基本信息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 成立于 1985 年 9 月，是在上海注册的中国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原名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事务所，事务所更名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众华所自 1993 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

执业资质：众华所取得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编号：310000003），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序号：000357），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

众华所在北京、深圳、河南郑州、江苏南京、安徽合肥、广东广州、浙江杭州及浙江宁波、四川成都、云南昆明等地设立分所。

#### （二）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孙勇

合伙人：41 人

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334 人；总人数 1045 人

2019 年初注册会计师人数 296 人，新注册 54 人、转入 25 人、转出 41 人

目前有 307 名注册会计师可签字盖章证券类报告，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人数 698 人

### **（三）业务规模**

2018 年度业务收入：45,620.19 万元

2018 年净资产金额：3,048.62 万元

2018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数：59 家

2018 年报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收入 5049.22 万元

2018 年度审计的上市公司主要行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房地产业等

2018 年度审计的上市公司资产均值：60.97 亿元

### **（四）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金额：众华所自 2004 年起购买职业保险，不再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购买的职业保险年累计赔偿限额：2 亿元

相关职业保险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五）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众华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概况：

1、刑事处罚：无

2、行政处罚：2 次

3、行政监管措施：6 次

4、自律监管措施：无

## （六）项目成员信息

1、签字注册会计师 1（项目合伙人）姓名：莫旭巍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是

从业经历：1996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及大型国有企业的审计工作，在企业重组、资本运作、上市公司及大型国有企业年度审计及其他专项审计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负责及签字的项目主要有光大嘉宝(600622)、融钰集团(002622)、安诺其(300067)、巴安水务(300262)、华微电子(600360)、华平股份(300074)、双星新材(002585)、锐奇股份(300126)、浦东建设(600284)等。

2、签字注册会计师 2（合伙人）姓名：李明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是

从业经历：从事事务所工作已近十五年，曾参与安诺其(300067)、巴安水务(300262)、永大集团(002622)等企业 IPO 上市审计工作；作为现场项目经理全权负责华平股份(300074)、中颖电子(300327)、环能科技(300425)的改制上市；特别熟悉芯片设计行业、软件企业财务核算及流程，在 IPO 及新三板上市工作方面有丰富的经验，目前主要负责 3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2 家 IPO 企业申报审计以及 10 多家新三板企业年报审计。

3、质量控制复核人姓名：戎凯宇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是

从业经历：从业逾 31 年。1988 年 8 月至 2000 年 10 月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就职，任部门经理。曾签署第一百货（现更名为“百联股份”600631）、邮通设备（现更名为“上

海普天”600680)、众城实业(现更名为“万业企业”600641)及外高桥(600648)等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报告。2000年10月至今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现为合伙人。系同济科技(600846)、耀皮玻璃(600819)、焦点科技(002315)、新文化(300336)、全筑股份(603030)等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报告的签字会计师。

#### 4、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莫旭巍、李明,质量控制复核人戎凯宇符合独立性要求,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众华所已完成了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并对公司编制的2019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所2019年度审计工作做出了总体评价:

众华所作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在2019年度审计工作中,遵守职业操守、勤勉尽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并对公司2019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出具了审计报告或专项审核说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所2019年度的审计工作表示满意。

综上所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继续聘请众华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

#####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2019年度聘请了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该所具备担任审计机构的任职条件,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在2019年对公司的审计工作过程中认真负责,出具的各项报告真实合法、依据充分。建议继续聘任其作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因此,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经验,在

担任公司审计机构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允的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 （三）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